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5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5 年 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0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

集合计划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集合计划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规定，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集合计划一定盈利。

集合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集合计划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860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 年 11 月 26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3,533,474.88 份
投资目标	本集合计划主要投资于债券为主的固定收益类产品，辅以权益类产品，在充分考虑集合计划投资安全的基础上，实现集合计划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集合计划根据大类资产在不同市场环境下表现出的相关关系，对各类资产进行相对稳定的战略配置，降低组合风险，控制资产净值的波动，追求收益稳定。在此框架下，本集合计划在对各类资产在未来 3 至 6 个月的收益率与风险水平进行预测的基础上，定期对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优化，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争取稳定投资收益。 （二）固定收益类品种投资策略 1、本集合计划采用利率预期策略和收益曲线策略等。利用市场利率波动和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构造相关资产组合以提高组合收益率。 2、本集合计划根据不同行业及同一行业不同债券的收益水平及信用品质分析，结合信用利差的变动来配置特定债券。 3、本集合计划通过观察市场收益率曲线的动态变化和不同

	同期限债券的收益率基差分析，采用积极的短期交易策略来提高组合的收益水平。 4、其他债券投资策略：对于国债、央行票据等非信用类债券投资的主要目的在于保证资产组合的流动性和灵活性，获取低风险稳定回报。 （三）权益类品种的投资策略 1、新股申购策略：通过基本面分析，参考同类公司的估值，判断一、二级市场价差，并根据过往新股情况，对新股投资的收益率进行预测，同时考虑锁定期间的投资风险以及资金成本，制定新股申购策略。 2、股票二级市场策略：本集合计划采取自上而下的行业配置与自下而上的个股选择相结合的投资策略。在行业配置方面，除通过对包括政策、行业及市场估值等方面进行深入研究以外，根据公司的基本面以及资本回报率调整和修正折溢价，寻找合适的个股。 （四）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本集合计划将重点对市场利率、发行条款、支持资产的构成及质量、提前偿还率、风险补偿收益和市场流动性等影响资产支持证券价值的因素进行分析，并辅助采用蒙特卡洛方法等数量化定价模型，评估资产支持证券的相对投资价值并做出相应的投资决策。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风险收益特征	本集合计划为债券型集合计划，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低于混合型基金、混合型集合计划、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型集合计划。	
基金管理人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A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860005	86003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1,413,748.26 份	12,119,726.62 份

注：本报告中所述的“基金”包括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进行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产品。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5 年 7 月 1 日-2025 年 9 月 30 日）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A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5,891,098.67	246,840.27
2. 本期利润	23,324,502.60	1,071,409.51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866	0.0836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07,021,962.50	31,287,798.53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6231	2.5816

注：1、上述集合计划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集合计划的各项费用（例如，集合计划的申购赎回费、集合计划转换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集合计划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44%	0.14%	2.08%	0.15%	1.36%	-0.01%
过去六个月	3.77%	0.16%	3.40%	0.18%	0.37%	-0.02%
过去一年	5.09%	0.21%	4.56%	0.22%	0.53%	-0.01%
过去三年	10.72%	0.24%	10.54%	0.21%	0.18%	0.03%
过去五年	15.63%	0.33%	9.90%	0.22%	5.73%	0.11%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0.01%	0.33%	12.93%	0.23%	7.08%	0.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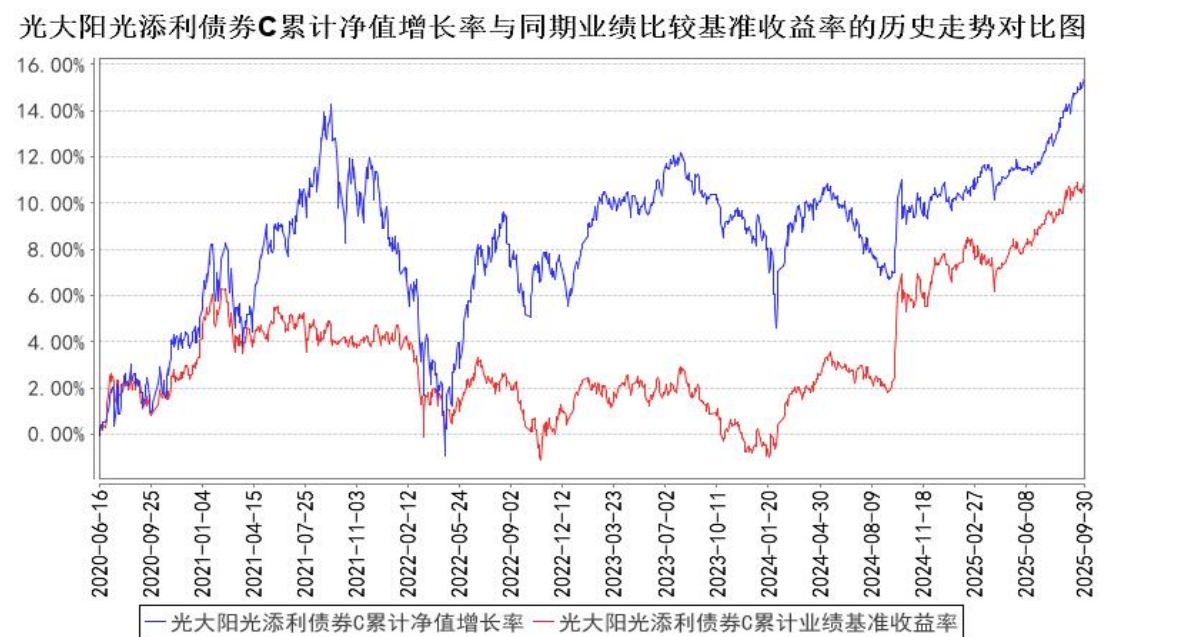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3.37%	0.14%	2.08%	0.15%	1.29%	-0.01%
过去六个月	3.62%	0.16%	3.40%	0.18%	0.22%	-0.02%
过去一年	4.77%	0.21%	4.56%	0.22%	0.21%	-0.01%
过去三年	9.72%	0.24%	10.54%	0.21%	-0.82%	0.03%
过去五年	13.90%	0.33%	9.90%	0.22%	4.00%	0.11%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5.44%	0.33%	10.92%	0.22%	4.52%	0.11%
----------------	--------	-------	--------	-------	-------	-------

- 注：1、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指 2019 年 11 月 26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 2、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1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5%
- 3、C 类份额设立日为 2020 年 6 月 16 日。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3.3 其他指标

无。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丁	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2019 年 11 月 26 日	-	17 年	张丁先生，硕士学历。先后担任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研究员、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信用评级部总经理助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发展中心债券研究员、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部债券研究员、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债券投资经理。2017 年加入光证资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北斗星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曾炳祥	本集合计划投资经理	2021 年 7 月 8 日	-	8 年	曾炳祥先生，硕士学历。2017 年加入光证资管，现任混合资产公募投资部总经理，担任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光大阳光北斗星 9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注：1、集合计划的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为集合计划合同生效日，其“离任日期”为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解聘日期；

2、非首任投资经理，其“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指根据公司决议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投资经理无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作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计划合同以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计划资产，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集合计划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集合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与利益冲突防范管理办法》等规定。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集合计划存在异常交易行为。报告期内，未出现涉及本集合计划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的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5 年三季度实际经济增速由于基数效应以及刺激政策的退坡开始出现环比走低，但由于 PPI 为主的价格指标同比出现改善，使得货币政策保持稳健；随着实际经济增速的企稳以及价格指标即将见底，我们在债券部分操作方面仍以防御为主，整体维持短久期，持仓以流动性较好的国债为主，等待时机，在合意区间拉长久期，未来一个季度我们将把握经济基本面环比走弱带来的交易性机会；但随着年底稳增长预期的强化，我们对择时将更加慎重，交易将以快进快出为主不过多暴露久期风险。权益市场方面，三季度市场高歌猛进，上证指数上涨 12.7%，深证成指上涨 29.3%；成长股表现尤其出色，科创 50 上涨 49%，创业板指上涨 50%；行业中，通信、电子、电力设备居前，价值类的石油石化、交通运输、银行靠后；风格大幅偏向成长，高估值指数显著跑赢低估值指数。产品权益总体持仓稳定，考虑前期涨幅较大，略微调低了小市值风格权重；其次是根据财报情况，微调部分个股。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A 类份额净值为 2.6231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44%；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C 类份额净值为 2.5816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3.37%。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集合计划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107,817,801.38	16.62
	其中：股票	107,817,801.38	16.62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521,853,492.62	80.46
	其中：债券	521,853,492.62	80.4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8,787,248.40	2.90
8	其他资产	125,012.12	0.02
9	合计	648,583,554.52	100.00

注：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12,962,220.00	2.03
C	制造业	75,028,583.38	11.7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4,947,057.00	0.78
E	建筑业	5,178,216.00	0.81
F	批发和零售业	1,891,744.00	0.30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2,948,123.00	0.46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2,591,733.00	0.4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270,125.00	0.36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07,817,801.38	16.89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683	广东宏大	169,400	7,470,540.00	1.17
2	000425	徐工机械	627,300	7,213,950.00	1.13
3	601311	骆驼股份	562,500	6,345,000.00	0.99
4	603799	华友钴业	90,300	5,950,770.00	0.93
5	600338	西藏珠峰	408,000	5,491,680.00	0.86
6	603098	森特股份	360,600	5,178,216.00	0.81
7	002245	蔚蓝锂芯	247,800	4,960,956.00	0.78
8	600660	福耀玻璃	61,800	4,536,738.00	0.71
9	603337	杰克科技	92,200	4,385,954.00	0.69
10	002821	凯莱英	36,800	4,184,160.00	0.66

注：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521,853,492.62	81.7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521,853,492.62	81.76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66	25 国债 01	4,090,000	412,162,074.26	64.57
2	019773	25 国债 08	1,090,000	109,691,418.36	17.1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本集合计划投资范围不包括国债期货。

5.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报告期末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集合计划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集合计划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25,012.12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25,012.12

5.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集合计划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5.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A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93,429,734.23	14,707,121.86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2,174,369.36	1,830,312.0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64,190,355.33	4,417,707.29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1,413,748.26	12,119,726.62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集合计划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集合计划。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本集合计划报告期内未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 2025 年 9 月 2 日，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 2025 年 9 月 3 日，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 2025 年 9 月 4 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 2025 年 9 月 5 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

5) 2025 年 9 月 8 日, 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6) 2025 年 9 月 25 日, 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批复的文件;
- 2、《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3、《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光大阳光添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
- 5、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集合计划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 1、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3 号楼 26 层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集合计划管理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备查文件, 亦可通过公司网站查阅, 公司网址为: www.ebscn-am.com

上海光大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28 日